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  
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  
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概况

- 一、职能简介
-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 第二部分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 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根据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省农村水利中心等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川编发〔2021〕29号，2021年4月7日印发）文件，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以下简称河湖中心）为四川省水利厅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主要职责为：承担河湖长制政策法规研究、起草等事务性工作；承担河湖保护和调研工作；承担全省河湖信息库建设及河湖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行，负责相关业务技术统计工作；承担河湖保护年度考核方案编制、考核、督查的事务性工作；参与全省主要河湖治理保护规划制定和实施，承担全省河湖水域岸线保护和涉河事项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参与农村水环境治理工作；参与河湖采砂的规划编制和执行，承担河湖采砂管理和监督检查的事务性工作；按规定承担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国家政策性水电项目建设的辅助工作；承担水利系统小水电安全生产监管的事务性工作。

## （二）2023年重点工作

**1. 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3226”总体工作思路，聚焦“三年上台阶”目标任务，进一步深化“六

项机制”，锚定推广“解放模式”、河湖保护和监管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幸福河湖三大目标，打造进驻式督查、清江大厦两张名片，持续复苏河湖生态环境，推动江河湖泊生态保护治理和休养生息，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幸福河湖。

## 2. 主要目标

（1）基层河湖管护效果初显。以推进主要支流和中小河流治理为重点，以推广乡村河湖管护“解放模式”为抓手，进一步落实河湖管护属地责任，推动基层河长履职尽责，加强山区河道管理和乡村河湖管护。

（2）幸福河湖样板呈现。以开展幸福河湖建设为目标，扎实做好河湖健康评价，建立河湖健康档案，打造幸福河湖四川样板。

（3）“5+1”河湖任务全面完成。全力推进河湖保护和监管能力提升项目（2023年），实现项目成果与“七库四规，一图多站”工作框架有机融合，全面完成“5+1”基础工作涉河湖任务，为四川水利高质量发展建立河湖基础数据“数字底座”。

（4）进驻式督查提档升级。进一步完善进驻式督查机制体制，选取4-6个县(市、区)开展进驻式督查。

（5）清江大厦如期入驻。全力打造清江大厦项目名片，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对照入驻时间，倒排工期，压茬推进，

务必按计划实现竣工入驻。

### 3. 工作要点

(1) 深化统筹协调。一是强化履职尽责，建立完善省级河湖长动态调整机制和河湖长责任递补机制，确保“换届年”责任不脱节、任务不断档；二是做好服务保障，颁布《2023年全面强化河湖长制工作要点》，协调保障省级河长巡河巡湖，指导地方各级河湖长落实管河护河责任；三是筹备重要会议，高质量筹备黄河流域省级河湖长联席会议、省总河长全体会议、全省河湖长制工作推进会和省总河长办公室主任会议等重要会议；四是开展联防联控，进一步深化跨界河湖联防联控，持续开展与陕甘渝藏滇等省份跨界河湖联合治理。常态化开展川渝联合巡查，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持续推进跨界河流“三排”、“四乱”专项整治行动，有序推进琼江示范河湖创建；五是强化基层河湖治理，在全省深入推广总结基层河湖管护“解放模式”。

(2) 深化考核激励。一是强化考核应用，高效运用2022年度河湖长制考核结果。同时开展2023年河湖长制省级考核，将确保河道行洪安全等纳入考核，采用平时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的方式确定考核结果，并列入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的评价指标和被考核对象参与目标绩效考核的重要参考；二是加大奖励激励，对考核综合排名靠前、进步明显的市(州)给予一次性奖励，

用于河湖管理保护工作。助力相关部门修订完善四川省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财政奖励政策，开展长江、黄河、赤水河跨省及沱江、岷江、嘉陵江、安宁河等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

（3）深化暗访督查。一是完善暗访模式，按照《四川省河湖长制专家库管理办法》，充实省级河湖长制暗访督查专家库。探索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暗访，推动暗访规范化、高效化、科学化。加大与周边省市联合暗访力度，优化联防联控机制；二是优化进驻式督查，进一步完善进驻式督查机制体制，选取4-6个县（市、区）开展进驻式督查。

（4）深化宣传引领。一是加强法治宣传，全力抓好长江保护法、黄河保护法、四川省河湖长制条例、四川省沱江流域水环境保护条例宣传贯彻；二是创新活动载体，创建“共话幸福河湖”“基层河湖治理看四川”等专题，构建官与民、执法与监督紧密联系的互动宣传交流机制，探索建立民间自媒体与政府公众号之间的互动机制，不断激发广大人民群众参与护水治水热情；三是营造护河氛围，持续开展“七进”“最美家乡河湖”“优秀河湖卫士”等活动，形成争做河湖管理保护践行者、组织者和示范者的良好氛围。

（5）深化制度保障。建立重要制度，出台《四川省省级河湖长制工作协调机制》《关于开展幸福河湖建设的令》《幸福河湖建设总体工作方案》《幸福河湖建设指标及评价

标准》，印发《2023年四川省基层河湖管护“解放模式”推广指导意见》，修订《河湖健康评价指南》

（6）夯实基础工作。一是完成“5+1”涉河湖项目，全面推动河湖保护和监管能力提升项目（2023年），提高省级河湖长制信息化水平，持续完善省级基础数据底板，进一步完善青衣江、琼江、锦江数字孪生流域模型平台、知识平台建设。开展河湖管理“四预”模型搭建、水电站生态流量“四预”应用，升级改造水电站生态流量监管平台，持续拓展河湖监管业务应用；二是开展幸福河湖建设，建立健全幸福河湖建设评估体系，选取河湖管护基础条件好、河湖健康评价良好、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湖城镇建成区段试点开展幸福河湖建设。

（7）强化日常监管。一是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工作，开展侵占岸线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坚决遏增量、清存量，“动态清零”侵占河道、妨碍河道行洪等突出问题；二是加强采砂监管，压紧压实采砂管理责任，具有采砂任务的河道实现采砂规划全覆盖，全面使用河道砂石信息系统和采运管理单信息平台，推行河道采砂许可电子证照，持续开展全省河道违法采砂专项整治行动，保持对非法采砂高压严打态势；三是加强小水电监管，逐站落实生态流量，加强河湖生态流量监管，全省河流湖泊生态流量达到国家要求。深化生态流量监测分析，建立生态流量监测预警机制。开展小水电生态

流量泄放监管，完善重点监管电站名录。排查整治小水电风险隐患，常态化抓好水电站安全生产监管；四是推动小水电健康发展，积极稳妥推进小水电分类整改，落实小水电绿色改造和现代化提升工程，组织开展绿色小水电示范创建。全力推进赤水河流域（四川）小水电退出并开展整改后评价。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五是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督导，持续做好宁南县森林草原防灭火督导工作，确保全年无火情。

##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是隶属于四川省水利厅的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  
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8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9.00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9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9.4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670.5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5.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 年 收 入 合 计</b>	<b>4,289.91</b>	<b>本 年 支 出 合 计</b>	<b>4,289.91</b>
八、上年结转			
<b>收 入 总 计</b>	<b>4,289.91</b>	<b>支 出 总 计</b>	<b>4,289.91</b>



### 三、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289.91	2,678.36	1,611.55
205	08	03	319907	培训支出	9.00	9.00	
208	05	01	319907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208	05	05	3199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10	217.10	
208	99	99	31990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2.77	
210	11	01	319907	行政单位医疗	146.91	146.91	
210	11	03	319907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1	42.51	
213	03	01	319907	行政运行	2,059.04	2,059.04	
213	03	02	31990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1.55		1,611.55
221	02	01	319907	住房公积金	195.00	195.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4,289.91	一、本年支出	4,289.91	4,289.9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89.9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9.00	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90	225.9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89.42	189.42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3,670.59	3,670.59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95.00	195.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4,289.91	4,289.91	
			教育支出	9.00	9.00	
			进修及培训	9.00	9.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9.00	9.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90	225.9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13	223.1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10	217.1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2.7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2.77	
			卫生健康支出	189.42	189.4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42	189.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6.91	146.9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1	42.51	
			农林水支出	3,670.59	3,670.59	
			水利	3,670.59	3,670.59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059.04	2,059.04	
213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1.55	1,611.55	
			住房保障支出	195.00	195.00	
			住房改革支出	195.00	19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5.00	195.00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678.36	2,191.32	487.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9.23	2,099.23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503.55	503.55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477.36	477.36	
301	02	3010201	国家出台津贴补贴	16.96	16.96	
301	02	3010202	地方出台的津贴补贴（机关）	415.30	415.30	
301	02	3010203	其他津贴补贴	45.10	45.10	
301	03	30103	奖金	500.98	500.98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机关）	41.96	41.96	
301	03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459.02	459.0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10	217.10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91	146.91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51	42.51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3	3.13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3.13	3.13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00	195.00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9	12.69	
301	99	30199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9	12.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29	89.25	487.04
302	01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	05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	06	30206	电费	13.00		13.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17.00		17.00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0		70.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93.00		93.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19.00		19.00
302	16	30216	培训费	9.00		9.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2		2.32
302	26	30226	劳务费	43.85		43.85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31.26		31.26
302	29	30229	福利费	40.00		40.00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2		18.82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25	89.25	
302	39	3023901	公务交通费用	89.25	89.25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79		75.79
302	99	3029901	离退休公用经费	6.03		6.03
302	99	3029903	机动经费	16.26		16.26
302	99	302990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0		53.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	2.84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2.77	2.77	
303	05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2.77	2.77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303	09	3030901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7	0.07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1,611.5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1.55
213	03	02	319907	数字孪生青衣江（雅安段）建设先行先试实施项目	1,189.65
213	03	02	319907	2023 年度后勤保障工作经费	30.00
213	03	02	319907	四川省河长制基础数据库云平台运行维护费	19.80
213	03	02	319907	2023 年度河湖长制进驻式督察工作经费	100.00
213	03	02	319907	2023 年度四川省河湖长制宣传工作经费	35.00
213	03	02	319907	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76.15
213	03	02	319907	2023 年水电站清理整改工作经费	49.00
213	03	02	319907	2023 年河长制湖长制专项工作经费	111.95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21.14		18.82		18.82	2.32
319907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21.14		18.82		18.82	2.32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4）

###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无此项内容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注：无此项内容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5）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无此项内容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年度）

部门：319907-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2023年度后勤保障工作经费	30.00	确保机关内部正常运转，涉及职工食堂的开正常运维，包含水电气、设备维护、线路改造等的费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中心职工的满意度	≥	8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达标率	≥	85	%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职工食堂正常开展	≥	85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河湖保护和农村水电工作提供可持续后勤保障	定性	高中低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做好职工食堂日常维护	定性	高中低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机关内部正常运转	≥	85	%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中心正常工作的开展	定性	高中低		10	
	四川省河长制基础数据库云平台运行维护费	19.80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河长制湖长制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河长制湖长制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技术指南》等通知精神，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要求，不断完善系统安全体系，河湖长制信息系统要对网络、计算、存储等基础设施进行完善，持续稳定提供数据共享交换服务保障的能力。特别是四川省河湖长制“一张图”基础信息平台，有较大的数据并发请求，需按照国家等保三级要求，进行平台搭建、程序设计和运行维护，确保省河湖长制“一张图”基础信息平台相关数据准确完整，便于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主观点击量	≥	25	万人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24	小时	1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	8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	0	个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1	年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8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开发数量	≥	0	个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	20	%	1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1440	分钟	10	反向指标
	2023年度河湖长制进驻式督察工作经费	100.00	1. 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河湖长制工作的决策部署；2. 国家和省有关河湖长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标准规范、规划计划的建立、执行、落实情况；3. 市（州）、县（市、区）党委和政府履行河湖管理保护地方主体责任；4. 河湖长制履职尽责情况；5. 河长制办公室履职尽责情况；6. 联络员（联系）单位履职尽责情况；7. 承担河湖长制工作任务的有关单位履职尽责情况；8.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部级省级暗访督查、“回头看”、各类警示片披露问题、专项督查反馈意见涉及河湖长制工作整改落实情况，省河湖长制进驻式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以及进驻式督查受理群众来电来信举报、群众反映强烈等各类涉水突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9. 河湖长制工作履职不力，有关追责问责处理情况；10. 一河（湖）一策编制及实施情况，河湖长制信息化建设推进落实情况；11. 其他需要督查的河湖长制事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方河湖长制主体责任是否全面履职尽责	定性	是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河湖长制督查暗访作用是否明显	定性	是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相关市州开展进驻督查	≥	5	份/县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间要求完成	≥	5	份/县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面完成河湖长制工作整改落实情况	≥	85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面完成完成进驻督查工作	≥	5	份/县	20	
	2023年度四川省河湖长制宣传工作经费	35.00	1. 制作2023年河湖长制工作暗访片（委托第三方机构承办，包括实地拍摄、配音、后期剪辑、三维动画等制作；2部专题片制作费用合计20万元。）；2. 第四届“最美家乡河湖”摄影、征文比赛（面向全省范围内广泛征集作品，最终评选出摄影、征文两个项目的相关奖项）；3. 河湖长制宣传片制作（委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舆情及时处置率	≥	80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举办质量	≥	80	%	5	

			第三方机构围绕我省河湖长制相关工作、取得成果、特色亮点等设计、制作河湖长制宣传片，用于在大型活动中播放、面向群众科普，以及参加水利部年度微视频大赛等多种用途。）4.“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宣传活动（委托第三方机构设计、制作反映河湖长制工作成效、工作特色以及四川河湖优美风貌的展板、宣传册、宣传资料、文创产品等，以应对“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大型活动的宣传需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官方网站更新消息数量	≥	100	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布宣传稿件数量	≥	100	个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号订阅人数增长率	≥	80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印宣传材料数量	≥	200	册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	80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官方网站点击量增长率	≥	80	%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	300	次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宣传活动次数	≥	5	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书籍（报刊、杂志）数量	≥	3	册/期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众号发布消息数量	≥	200	条	10	正向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76.15	根据川财采（2015）5号、川财采（2015）4号、川财采（2014）70号规定，为确保河湖中心正常办公秩序，优化办公条件，提升工作质效，特别是新进人员工作设备的配备，有效确保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办公秩序，保障河湖保护和监管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6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80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20	%	10	反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	50	台（套）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10	年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48	小时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	80	%	10	正向指标	
2023年水电站清理整改工作经费	49.00	按照《四川省落实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川委〔2018〕223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堤防水闸安全度汛工作的通知（办运管函〔2021〕163号）以及国务院赤水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通知（密件），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所需的支出，属政策必保项目，确保水电站清理整改工作正常运转。为小水电清理工作提供支撑的效果，提升小水电清理工作工作效果，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效果，为小水电清理工作工作提供可持续有效支撑的效果，特别是针对赤水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治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达到生态文明建设相关要求	定性	是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小水电清理工作工作效果	≥	8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水电清理工作相关部门满意度	≥	85	%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3年度12月	定性	全面完年初计划工作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	80	%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初既定工作	≥	3	项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小水电清理工作工作提升是否能提供有效支撑作用	定性	是		10		
2023年河湖长制湖长制专项工作经费	111.95	1.为沱江流域河道采砂管理工作提供支撑的效果；2.提升沱江流域河道采砂管理成效；3.促进长江中上游（四川黄河段）流域生态文明建设的效果；4.为四川省各流域河道采砂管理工作提供可持续有效支撑的效果；5.政策必保项目，确保四川省河湖长制工作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河湖长制工作提供支撑的效果	≥	85	%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效果	定性	高中低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计划时间内的完成度	定性	高中低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	85	%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初既定工作	≥	5	项	20		

数字孪生青衣江（雅安段）建设先行先试实施项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改善生态环境，强化生态保护机制	定性	高中低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不断提升河湖长制工作效	定性	高中低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河长制相关部门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构建 L1、L2、L3 级数字孪生流域底板	=	1	个（套）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河流生态健康水平	定性	是（完成河流健康评价工作）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河长制工作和智慧河湖监管提供可持续有效支撑	定性	是（建立监测平台、搭建模型）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夯实水电站生态流量监管	定性	是（建立生态流量监测平台）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投资完成率	≥	8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部门满意度	≥	80	%	10			

- (1) 数据底板建设（数字化场景）。
- (2) 模型平台建设（智慧化模拟）。
- (3) 知识平台建设（智慧化模拟）。
- (4) 业务应用建设（精准化决策）。
- (5) 基础信息建设（算力）。
- (6) 网络安全。
- (7) 标准规范。

**第三部分 四川省河湖保护和监管  
事务中心（四川省农村水电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河湖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河湖中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4,289.91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089.1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度年初新增特定目标类项目一个，涉及资金 1,189.65 万元；二是 2023 年度基本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 （一）收入预算情况

河湖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4,289.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89.91 万元，占 10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河湖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4,289.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78.36 万元，占 62.43%；项目支出 1,611.55 万元，占 37.57%。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河湖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289.91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089.1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度年初新增特定目标类项目一个，涉及资金 1,189.65 万元；二是 2023 年度基本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89.91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90 万

元、卫生健康支出 189.4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670.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5.00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河湖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289.9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2,089.1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度年初新增特定目标类项目一个，涉及资金 1,189.65 万元；二是 2023 年度基本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9 万元，占 0.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90 万元，占 5.27%；卫生健康支出 189.42 万元，占 4.42%；农林水支出 3,670.59 万元，占 85.57%；住房保障支出 195.00 万元，占 4.55%。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059.0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水费、电费、邮寄费、差旅费、会议费、“三公”经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费等。

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11.5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项目、2023 年河长制湖长制专项工作经费、2023 年度四川省河湖长制宣传工作经费、2023 年水电站清理整改工作经费、

2023 年度后勤保障工作经费、数字孪生青衣江（雅安段）建设先行先试实施项目、2023 年度河湖长制进驻式督察工作经费、四川省河长制基础数据库云平台运行维护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6.9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2.5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0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17.1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77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95.00 万元，主要用于：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安排用于培训的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河湖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78.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91.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奖励金、生活补助、其他交通费用。

公用经费 487.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会议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物业管理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委托业务费、培训费、劳务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水费、电费、邮电费。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河湖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21.1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3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82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20%。**主要原因是河湖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结合 2022 年度支出规模，对公务接待费进行压减。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用于上级检查工作与兄弟省份、单位交流时按规定列支的单位接待，包括上级检查（督查）河湖长制工作开展情况、其他省份来川开展工作调研检

查、暗访督查以及小水电清理整改等执行公务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0.95%。**主要原因是河湖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结合 2022 年度支出规模，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进行压减。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4 辆，其中：轿车 1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1 辆，越野车 2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2 万元，用于 4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过路费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河湖长制暗访督查、小水电清理整改等工作的开展。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河湖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河湖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河湖中心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487.0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9.99 万元，增长 14.05%。主要原因是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

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其他费用。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河湖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275.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6.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99.35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河湖中心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河湖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8个，涉及预算4,289.91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5个，涉及预算2,191.32万元；运转类项目12个，涉及预算908.9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预算1,189.65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指单位的基本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

安排用于培训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1.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